

证券代码：002224

证券简称：三力士

公告编号：2025-011

## 三力士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### 一、审议程序

三力士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25 年 4 月 28 日召开了第八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，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》，本议案尚需提交 202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# 二、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基本情况

根据立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出具的《2024 年度审计报告》：

公司 2024 年年初未分配利润为 1,178,946,130.30 元，2024 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 33,106,580.89 元，按照母公司 2024 年度实现净利润 70,023,356.06 元的 10% 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 7,002,335.61 元，再减去报告期内实施的利润分配 27,083,062.66 元后，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，公司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1,177,986,885.86 元。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和《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（2022 年-2024 年）》中有关公司利润分配政策的相关规定，在兼顾股东的合理投资回报和公司中远期发展规划的基础上，现提出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：公司拟以 2024 年权益分派实施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（扣除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持有的公司股份），每 10 股分配现金红利 0.30 元（含税），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下年度；除上述现金分红外，本次分配公司不送红股，不实施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。

根据《公司法》的规定，上市公司通过回购专户持有的本公司股份，不享有参与利润分配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的权利。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公告后至实施前，如因股份回购、再融资新增股份上市等原因而发生变化的，公司将按照分配比例不变的原则进行权益分派。

### 三、现金分红方案的具体情况

(一) 公司 2024 年度分红方案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况

1、现金分红方案指标

项目	本年度	上年度	上上年度
现金分红总额（元）	27,063,489.72	27,063,489.72	35,568,292.70
回购注销总额（元）	0	0	0
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（元）	33,106,580.89	69,089,650.14	64,799,883.33
合并报表本年度末累计未分配利润（元）	1,177,986,885.86		
母公司报表本年度末累计未分配利润（元）	1,488,881,318.53		
上市是否满三个完整会计年度	是		
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（元）	89,695,272.14		
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注销总额（元）	0		
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平均净利润（元）	55,665,371.12		
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（元）	89,695,272.14		
是否触及《股票上市规则》第 9.8.1 条第（九）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情形	否		

2、不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的具体原因

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，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净利润为正值，且合并报表、母公司报表年度末未分配利润均为正值，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

计现金分红金额不低于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年均净利润的 30%，且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金额不低于人民币 5000 万元，公司不触及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第 9.8.1 条第（九）项规定的股票交易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。

#### （二）现金分红方案合理性说明

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综合考虑公司经营业绩、经营现金流状况、未来发展规划与股东回报，有效保证了利润分配政策的连续性和稳定性。公司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——上市公司现金分红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不存在损害投资者利益的情形，具备合法性、合规性及合理性。

#### 四、备查文件

- 1、2024 年度审计报告；
- 2、第八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；

特此公告。

三力士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二五年四月二十九日